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元朗區議會 YUEN LONG DISTRICT COUNCIL
林偉明議員辦事處 THE OFFICE OF LAM WAI MING

致：交通運輸委員會 程振明主席

由：林偉明議員、李啟立議員、張偉琛議員、賴玥均議員、湯德駿議員、
徐君紹議員、林慧明議員、司徒駿軒議員、馬淑燕議員、蘇淵議員、
梁業鵬議員

程主席：

我等擬將下列事項列入 2024 年 6 月 11 日 交通運輸委員會議程以作討論，
希望主席批准：

建議盡快在元朗區公共停車位（咪錶）加裝充電設施

政府在《香港氣候行動藍圖 2050》訂下 2030 年將香港的碳排放減至 70%，相距至今只有六年時間。政府的電動車普及化路線圖更訂明 2035 年或以前停止新登記燃油私家車(包括混合動力車)，據環保署統計數字，截至 2024 年 03 月底，香港整體電動車數目約為 87 900 輛，僅佔所有車輛總數約 9.7%，香港只有 8,056 個充電器供公眾使用，意味相當於 10 部車輪候一個充電設施，非常不足。

為推進香港綠色交通發展，我等建議盡快在元朗區公共車位（咪錶）加裝充電設施，便利電動車充電，加快構建綠色交通網絡，推動香港碳排放改革。

聯絡人：林偉明

2024 年 5 月 22 日